

以预算监督为重点 推动财政监督和专员办工作再上新台阶

□ 财政部党组成员、中纪委驻财政部纪检组组长 刘建华

今年，财政部党组提出了以预算绩效管理为重点深入推进财政管理科学化精细化的具体目标与要求，这为加强财政管理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也为今后的财政监督和专员办工作指明了方向。我们要按照部党组的要求，结合工作实际，突出工作重点，推动财政监督与专员办工作再上新台阶。

一、进一步强化预算监督工作

近年来，党中央、国务院多次明确提出要加强预算管理与监督，社会公众也强烈呼吁预算公开、强化监督。强化预算监督，要在注重预算资金安全性、规范性监督的同时，更加重视预算资金的有效性监督。财政监督和专员办工作必须进一步更新工作理念，强化预算绩效监督，全面推进预算监督工作。一是要充分发挥财政部业务管理司的职能作用。业务管理司要进一步强化对预算编制、执行、决算的日常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并逐步建立健全与监督检查局、专员办的信息共享和情况反馈机制。二是要加强对中央一级预算单位的预算监督。监督检查局要加大对中央一级预算部门预算编制、执行、决算审

核抽查的力度，逐步实现同步监督，对预算编制发表意见，对预算执行动态监控，对决算真实性进行核查。三是要进一步提高专项检查的针对性。结合预算管理内容和流程，监督检查局、专员办要重点围绕重大预算资金的追加、重大税收减免、重大转移支付资金开展专项检查，加大对重点资金、关键环节的监督检查力度。四是要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监督。充分发挥专员办就地监管优势，强化对中央基层预算单位的预算绩效监督；选择关系国计民生的重大项目、重大资金开展绩效监督，提高预算资金的有效性。五是要加强工作协调配合。监督检查局、专员办要进一步加强中央行政事业单位预算资产财务检查，全面推进中央预算单位综合财政监管，逐步实现对一级预算单位和中央基层预算单位的上下联动监管，提高监管综合成效。

二、努力完成年度各项监督检查任务

今年的监督检查任务十分繁重，年初确定的财政部统一组织检查项目就达14项，专员办自行组织安排的检查项目也有166项，调查项目76项，此外还有大量的审核、审批、收

入征缴监缴任务，以及党中央、国务院、中央纪委领导和部领导批示办理的检查、核查任务。今年开展的监督检查项目都是关系国计民生和财政改革发展的重点、热点、难点问题，如在全国范围开展地方政府性债务的专项清理检查，进一步摸清底数，规范管理，防范财政金融风险；以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进一步扩大涉及民生、公共投资等领域的财政资金管理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积极开展对教育、科技、土地、质检等中央一级预算单位和基层预算单位的预算、资产、财务监督检查，上下联动，跟踪落实重大财政资金；选择交通、电力、煤炭等重点行业的骨干企业开展会计监督检查，回应社会关切等。要确保今年各项监督检查任务圆满完成，还要采取切实有效措施，积极予以推进。一是要统筹安排，突出重点，确保中央重大财税政策的有效落实。要统筹安排检查的时间和任务，切实把有限的财政监督力量用到财政管理最急需的地方，重点是继续做好中央公共投资预算执行、重点民生资金、开发区财税政策执行、会计信息质量等专项检查，保证中央重大财税政策有效落实。二是要不断提升工作成效。要注重制度建设，强化制

度落实，不断规范监督检查工作。要勇于开拓创新，可以充分利用信息技术提升工作效率。部监督检查局去年下半年以来在财政监督信息化建设上下了不少功夫，取得了不少突破。部分专员办在这方面也取得了很好的经验。如青岛专员办分别与青岛市国税、地税、国库和财政联网并开发建立了中央税收收入和中央专项支出动态监管系统，初步实现了对中央财政收支的动态监控；新疆专员办开发的内部信息系统，实现对办内业务工作的信息共享，成效都很明显。三是要规范处理处罚工作。处理处罚是财政监督和专员办工作的重要内容，也是体现财政监督和专员办工作权威性、严肃性的关键所在，必须采取措施进一步规范。今年监督检查局成立了监督检查审理委员会，对重大财政监督检查项目实行统一审理、统一处理处罚、统一对外公告，以严肃财经法纪，防范监督风险，这个做法值得肯定。四是要提升监督成果利用。要研究建立财政监督检查成果利用工作制度，监督检查局、专员办的专项检查和日常审核、审批结果，有关司应当作为制定和完善政策制度、改进和加强财政管理、安排和调整预算资金的重要依据，通过通报、暂停拨付、扣减、收回财政资金等措施，及时纠正问题并及时反馈，巩固和扩大财政监督检查成果。

三、全面推进综合财政监管工作

今年3月12日，财政部印发了《关于开展中央基层预算单位综合财政监管工作的通知》，明确从今年起全面推开综合财政监管工作。绝大多数专员办迅速贯彻落实文件精神，因地制宜，从统一思想认识、明确工作

思路、强化业务培训、加大调研力度、探索监管模式、搭建沟通平台等方面入手，综合财政监管工作稳步推进。但也存在一些需要关注的问题：专员办工作开展不平衡，个别专员办工作开展相对滞后；部分专员办未能统筹安排好专项检查与日常监管工作的关系，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综合财政监管工作的开展；基础建设有待加强，人员配备、制度建设、信息收集、日常监控等方面的工作相对滞后等。各专员办要高度重视综合财政监管工作存在的问题，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工作稳步推进。一是要按照财政部党组和综合财政监管布置会的要求，进一步提高对综合财政监管重要性的认识，着力加强组织领导。二是要进一步改进监管方式，积极反映基层预算单位的呼声，充分发挥联系中央财政与基层预算单位的桥梁与纽带作用。三是要主动到基层预算单位走访、调研，多渠道收集综合财政监管所需数据和信息，建立监管台账和数据库。四是要转变监管理念，更新监管方式，结合自身实际，采取有效措施，不断提升监管水平和监管成效。财政部将进一步加强综合财政监管工作的指导力度，加快推进综合财政监管信息系统开发等基础性工作，加强对专员办的工作考核，确保综合财政监管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四、切实保障专员办巡视工作深入开展

对专员办和财政部所属企事业单位开展巡视工作，是在财政部党组直接领导下进行的。总的来看，近半年的巡视工作措施得当，进展顺利，成效明显。特别是通过巡视工作，进一步畅通了部党组与广大干部群众的交流渠道，使部党组能够

更加全面、真实地了解 and 掌握专员办领导班子情况，以及干部群众的心声与需求，有利于解决问题、促进和谐、加强建设。有关专员办要以对部党组和本单位高度负责的态度，思想上高度重视，行动上积极配合，切实保障巡视工作顺利开展。要按照部党组的指示和巡视组提出的要求，积极明确整改目标，研究整改措施，切实抓好落实，使巡视工作能够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促进专员办各项工作的健康发展。

五、进一步深化专员办党风廉政建设

今年以来，各专员办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中央纪委七次全会精神和全国财政反腐倡廉建设工作会议精神，采取不同方式，落实财政部党组2012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部署。特别是按照财政部廉政风险防控工作的统一部署，各专员办领导重视，全员发动，认真梳理权力事项，积极查找廉政风险，制定防控措施，成效显著。目前，各专员办对廉政风险防控工作的认识普遍进一步提高，工作抓得更紧。权力事项梳理的科学性、廉政风险点查找的准确性、防控措施制定的可操作性等方面的质量均有较大幅度提升。加强财政风险防控，强化党风廉政建设，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打铁先得自身硬”、“正人先正己”，我们的规章制度和廉政规定，不仅要挂在墙上，念在口中，更要记在心里，落到行动上。财政监督工作者必须具有攻坚克难、敢于担当、敢抓善管的勇气与魄力，才能守护和开创财政监督的新天地，才能给党和人民交一份满意的答卷。❶

（根据在全国专员办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整理）